

#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文件

济院字〔2011〕24号

---

## 关于印发《济宁学院关于 在党员领导干部中开展“以人为本 执政为民”教育活动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党总支、党支部，各附属单位党委、党总支、党支部：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胡锦涛总书记关于把“以人为本、执政为民”贯彻落实到党和国家全部工作中的要求，根据省委高校工委的部署，经研究，学校制定了《济宁学院关于在党员领导干部中开展“以人为本、执政为民”教育活动的实施方案》。现将该《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

2011年5月24日

# 济宁学院关于在党员领导干部中 开展“以人为本、执政为民”教育活动的 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胡锦涛总书记关于把“以人为本、执政为民”贯彻落实到党和国家全部工作中的要求，根据省委高校工委《关于在全省高校党员领导干部中开展“以人为本、执政为民”教育活动的通知》的部署，经研究决定从今年4月至10月，在全校党员领导干部中开展“以人为本、执政为民”教育活动。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和总体目标

开展“以人为本、执政为民”教育活动，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广大教职工根本利益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着力解决在学校实际工作尤其是基层工作和干部队伍中存在的违背党的性质和宗旨、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加强党的性质和宗旨教育、科学发展观教育以及责任意识、公仆意识、服务意识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牢固树立群众观点、坚持党的群众路线，做到思想上尊重师生、感情上贴近师生、工作上依靠师生，为推动学校各项事业科学发展，和谐发展，确保“十二五”规划开好局、起好步，提供有力的政治和纪律保障。

## 二、基本内容和教育要求

这次教育活动，要重点解决五个方面的问题：一是以人为本的观念不牢，缺乏大局意识、责任意识、公仆意识、服务意识；二是群众观念淡薄，不尊重群众，不相信群众，想问题、干事情不把群众放在心里，对待群众态度生硬，方法简单。三是墨守陈规，缺乏创新的勇气和办法，不思进取，得过且过，敷衍应付，对存在的问题听之任之，麻木不仁；四是作风不扎实，服务意识不强，效率低下，办事拖拉，推诿扯皮，见困难就退，见问题就推，见矛盾就躲，对师生提出的诉求敷衍了事，对师生反映的问题久拖不决甚至放任不管，以至酿成严重后果。五是以权谋私，乱收费、乱摊派，吃拿卡要，不给好处不办事，给了好处乱办事。

这次教育活动，要重点在以下方面取得明显成效：

**一是加强党性修养，增强宗旨意识。**要牢固树立群众观点和公仆意识，把群众呼声作为第一信号，把群众需要作为第一选择，把群众满意作为第一标准，坚持向政于民，向需于民，向计于民，多办顺民意，解民忧，增民利的事实。要切实把服务群众作为开展教育工作的出发点，统筹兼顾各方面群众关切。高度关注师生意愿、师生情绪、师生利益，公正、合理、及时、有效地解决好师生的利益诉求。真正把师生的安危冷暖挂在心上，认真解决涉及教育的民生问题，努力为师生排忧解难。

**二是坚持科学发展，增强实干意识。**引导党员干部深刻理解和科学发展观的核心是以人为本，推动发展的根本目的是让人民群众过上更好的生活。要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尊重客观规律，立足当前、着眼长远，积极进取、量力而行，察实情、讲

实话，鼓实劲、出实招，办实事、求实效。要牢固树立和自觉坚持正确政绩观，真正把群众利益放在首位，坚持想群众之所想、急群众之所急、办群众之所需。要增强服务意识、效率意识，以雷厉风行的态度，立说立行，真抓实干，着力提高服务效能。坚持从具体事情抓起，使广大师生得到更多的实惠。

**三是树立正确权力观，增强责任意识。**要引导党员干部正确理解权力就是责任、干部就是公仆、领导就是服务，把师生利益想在决策之前，师生工作做在执行之前，充分考虑师生的承受能力，有利于师生的就认真做好，不利于师生的就坚决不做。要牢记肩上的重任和使命，牢记党和人民的重托，切实增强责任感、紧迫感和压力感，勇于干事，敢于担当，以对党的教育事业高度负责的态度，兢兢业业完成组织上交付的工作任务。要坚持用党的科学理论指导实践，认真研究解决实际问题，不断提高干事创业的能力，增强应对复杂场面的能力，始终保持攻坚克难的勇气和昂扬向上的锐气，积极作为奋发有为，牢牢把握改革发展稳定的主动权。

**四是加强作风修养，增强廉洁意识。**党员领导干部要讲党性、重品行、作表率，做到自重、自省、自警、自励，常修为政之德、常思贪欲之害、常怀律己之心，拒腐蚀永不沾。要自觉遵守《廉政准则》和廉洁从政的各项规定，认真落实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和对配偶子女均已移居国(境)外的国家工作人员加强管理的规定，管住自己，管好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要注重培养健康的生活情趣，保持高尚的精神追求，坚决抵制腐朽思想观念和生活方式的侵蚀，始终保持共产党人的蓬勃朝气、昂扬锐气和浩然正气。

**五是拓宽监督渠道，增强民主意识。**要适应民主政治建设的发展，落实广大师生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凡是与师生利益密切相关的重要决策、重大项目和敏感事项，都要充分发扬民主、集思广益，认真征求师生意见，把师生利益需求体现到实施决策的全过程。认真落实《关于党的基层组织实行党务公开的意见》，积极推进党的基层组织党务公开工作。继续推进政务公开、校务公开和办事公开，保证权力在阳光下运行。加强和改进包括舆论监督在内的社会监督，加强对反腐倡廉舆情特别是网络信息的收集、研判和处置，充分发挥广大师生的监督作用。

**六是坚持依法行政，增强法治意识。**要强化法律法规政策知识培训，督促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和准确掌握宪法、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提高法律素养，严格依照法律规定的权限和程序行使权力、开展工作，协调利益、化解矛盾，切实规范行政行为，防止权力滥用。提高依法办事能力，把严格依法、按政策办事贯穿于工作各个环节，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正确处理各种问题，做到严格、规范、公正，保证法律法规和政策得到正确实施。

### **三、主要措施和方法步骤**

开展“以人为本、执政为民”教育活动，要深入学习贯彻中央和省、市委有关文件精神，以正面教育、自我教育为主，紧密联系党员干部队伍思想、工作实际和存在的突出问题，制定措施，抓好整改，务求实效。教育活动分学习提高、查摆问题、总结提升三个阶段进行。

**(一)学习提高阶段（5月1日-5月31日）。**一是认真学习有关文件。以中央纪委编写的《反腐倡廉10个热点问题》

和省纪委编印的《以人为本、执政为民教育读本》为主要教材，深入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深入学习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胡锦涛总书记在十七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贺国强同志在十七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上的工作报告、省纪委九届七次全会文件和市纪委十一届七次全会文件，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组织一次领导干部“以人为本、执政为民”专题学习。二是领导干部讲党课。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对直接管辖的党员干部讲一次廉政党课，班子其他成员对分管范围内的党员干部也要讲一次廉政党课。廉政党课要紧密结合胡锦涛总书记指出的五个方面突出问题，紧密联系学校改革发展稳定实际、反腐倡廉工作实际和党员干部思想实际，增强针对性和时效性。三是进行正反典型教育。总结和推广宣传一批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的党员领导干部先进典型，通过举办报告会、表彰会和运用新闻媒体宣传等多种形式，宣传典型，树立榜样，进行示范教育。同时，要以《拒腐防变每月一课》、《廉政中国》电教片、典型案例系列警示教育片和发生在身边的典型腐败案件为反面教材，深入开展警示教育。四是分层次进行教育。以领导干部为重点，根据不同的工作岗位、业务特点和思想状况，因材施教，因势利导，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教育，着力增强六种意识。

**(二) 查摆问题阶段(6月1日-7月10日)**。一是广泛征求意见。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采取一定的形式，广泛征求意见，并通过自身对照检查，找准存在的突出问题。二是开展廉政谈话。针对党员干部在实际工作中出现的苗头性问题和种种倾向，早打招呼，及时提醒，要带着问题谈话，增强廉政谈话的

针对性和警醒性。三是认真对照检查。要把“以人为本、执政为民”教育作为今年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的一项重要内容，认真组织开展一次专题民主生活会，重点针对实际工作尤其是实际工作和干部队伍中存在的违背党的性质和宗旨、师生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深入查找，剖析根源，制定措施认真整顿。

**(三)总结提升阶段(9月1日-10月31日)**。一是认真进行整改。针对梳理查摆出的突出问题，领导班子和党员领导干部要制定出切实有效的整改落实方案，明确责任主体，目标要求、主要责任人、整改措施和完成时限，集中抓好整改落实，真正把“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理念贯穿到全部工作中去。二是搞好教育总结。对开展教育活动情况进行认真总结，对好经验、好做法大力宣传，营造开展教育活动的良好氛围，进一步把教育活动引向深入。

#### **四、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开展“以人为本、执政为民”教育活动，是推动领导干部加强党性修养和作风建设，提高推进改革开放、领导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能力的重要举措。各基层党组织要高度重视，把这一教育活动作为创先争优活动的一项重要内容，纳入党的宣传教育工作的总体部署，联系实际，精心组织指导，狠抓工作落实。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既要带头接受教育，发挥表率作用，又要及时了解教育活动情况，切实加强领导。要充分发挥反腐倡廉宣传教育工作格局的作用，各有关方面要分工负责，密切配合，共同把教育活动组织好、开展好。要加强对教育活动情况的宣传报道，努力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要把主题教育活动与听民意、解民忧、接受师生评议结合起来，与提高行政效能、优化发展环境结合起来，与作风建设结合起来，认真在解决实

际问题上下功夫。结合实际，勇于创新，改进方式方法，使教育活动真正入脑入心，富有成效。

教育活动结束后，各党总支、附属党委、直属党支部要对开展主题教育活动情况写出专题报告，于11月6日前报学校纪委监察室(办公楼A408室 邮箱 zhangwei56688@163.com)，统一汇总后报省高校工委。

**主题词：党员教育 “以人为本、执政为民” 实施方案 通知**

---

济宁学院党委办公室

2011年5月24日印发

(共印30份)